

##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以电子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以现场方式在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钟秀中路 135 号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建华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提名，补选王恒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、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审计委员会成员未做调整，补选后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：

1、战略委员会成员：张建华（主任委员）、陈大鹏、王恒；

2、提名委员会成员：朱雪忠（主任委员）、王恒、张建华；

3、审计委员会成员：马娟（主任委员）、朱雪忠、陈云光；

4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：王恒（主任委员）、马娟、陈大鹏。

以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**表决结果：**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11 日